

证券代码：002420 证券简称：*ST 毅昌 公告编号：2019-028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5月16日以邮件、传真和电话等形式发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9年5月20日下午在公司中央会议室召开，应参加董事6名，实参加董事5名，董事李南京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此次会议，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熊海涛女士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表决，本次董事会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广州诚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熊海涛、何宇飞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向广州诚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董事会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意见，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0 日